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

太极集团〔2013〕1774 号

签发人：白礼西

关于召开月度生产经营协调会的补充通知

各公司、厂：

为提高工作效率，现将月度生产经营协调会相关事宜补充通知如下：

一、每个季度的第一个月（即 1、4、7、10 月）召开的月度生产经营协调会，本补充通知明确的参会人员必须按时参会。

二、其它月份月度生产经营协调会按以下规定执行：

1、各参会单位在 27 号前将需在会上协调涉及生产、销售、供应、种植、养殖等方面的书面资料报生产部。

2、生产部根据各单位上报的需协调的工作情况和日常掌握的工作情况在月底前提出是否需要召开下月生产经营协调

会及参会单位人员，报集团公司分管生产的负责人确定。

三、参会范围：

1、集团公司：董事长、李志超、朱志颖、贺洪琼、钟勇、胡芳、余维明、汪荣华、崔海燕、潘宇；总经办、质检中心、生产部、普药部、质监处、重庆货运中心。

2、下属单位：各药品生产企业生产、供应分管领导及总工程师；销售总公司总经理或常务副总经理、行销部；供应总公司总经理、驴皮部。

四、请各单位及部门务必加强工作计划性、可能出现问题的预见性，及时加强日常工作衔接，及时协调解决问题，提高工作效率，尽量减少月度生产经营协调会上的协调事项。

五、其余有关事项按公司原有规定执行。

特此通知！



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3年11月7日印发

拟稿：黄春秋

校核：黄春秋
